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情况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副经理兼财务总监朱烨华的书面辞职报告，朱烨华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副经理兼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朱烨华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及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朱烨华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目前，朱烨华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在此，公司及董事会谨向朱烨华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情况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6年9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王辉（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副经理兼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本次聘任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

王辉具备履行财务总监岗位职责所需专业能力与从业经验，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王辉简历详见附件。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9 日

附件：

王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出生。中国农业大学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任碧兴物联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辉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